

二-9 中小企业声明函

(以资格条件落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适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宁德市智云大数据有限公司的宁德市大数据中心云平台扩容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监理服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厦门东晟信息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5人,营业收入为388.3万元,资产总额为668.37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厦门东晟信息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6年2月10日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

二-9 中小企业声明函

(以资格条件落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适用, 若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 宁德市智云大数据有限公司)的(项目名称: 宁德市大数据中心云平台扩容项目)采购活动,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项目功(性)能测试), 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宁德融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3 人, 营业收入为 36.7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65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安全测评(第三级)), 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宁德融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3 人, 营业收入为 36.7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65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3. (标的名称: 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宁德融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3 人, 营业收入为 36.7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65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宁德融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6 年 02 月 09 日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 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 否则, 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 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 不予认定)。

